

供給初中程度學生用的

新體系語法對話

黃約齋著

東方書店出版

H146

供給初中程度學生用的

新體系語法對話

黃約齋著

東方書店出版

新體系語法對話

開本: 32 · 字數: 44 千 · 定價頁: 96

著者:	黃	約	齋
出版者:	東	方	書
	上海山東中路一三六號		
發行者:	通	聯	書
	上海九江路二九五號		
印刷者:	毅	華	印
	上海海寧路六九七號		

1953年7月第一版 · 1953年10月第二次印 (4001—9000本)

每冊定價 3000 元

“文從字順各識職。”

—— 韓愈

內 容 說 明

(1) 蘇聯語言學專家 И. С. 庫茲涅左夫說：“每一種語言都有它自己固有的、特殊的、可以作為它的特徵的一些語法範疇”(見“中國語文”總 11 期 30 頁, 彭楚南譯文)。現在這本語法就是根據着作為漢語特徵的那些語法範疇建立起一個不同於以前一切語法書的體系來的, 所以定名為“新體系語法”。

(2) 庫茲涅左夫又說：“語法範疇是從詞的具體意義中抽象出來的”；“也有許多語言沒有變格的形態學範疇”。我們漢語就是這些沒有變格的形態學範疇的語言之一，因而它的“句子的每一個要素在句子中佔有一定的位置”。這本語法根據着這點了解，將漢語的詞兒區分成六大類型；這六大類型也就是漢語的六個形態學範疇，可以概括一切構詞法，也可以概括一切造句法，而且，漢字改革過程中的“詞兒連寫”問題也可以由此獲得一種解決的。

(3) 斯大林說：“語法(形態學、句法)是詞的變化規則和用詞造句的規則的綜合”；“語法規定詞的變化規則和用詞造句的規則”；“由於有了語法，就使語言有可能賦與人的思想以物質的語言的外殼”(並見前揭刊物30頁)。我們漢語

是沒有詞形變格的，所以這本語法將“詞的變化”了解爲詞的字序變動，並且就根據着那種變動的不同方式規定出六條基本法則來，這六條法則就是我們漢語用字構詞的規則，也就是我們漢語用詞造句的規則。同時，爲防止語法流於形式主義起見，這本書裏又着重揭出一個總原則，就是：那六大範疇的形態（外殼）是必須跟它們的思想內容密切相應的。這樣，學過語法的人在他們自己構詞造句的時候，就都有一套簡括而明確的規則可以依據，從而容易達到“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那個目標。

（4）庫茲涅左夫又說：“不同的語言可以有不同的詞類，各種語言的詞類的種類也可以不同”（見前揭刊物 31 頁）。現在這本書裏所講的詞類就是根據着漢語所固有的虛實兩分法重新區劃起來的，所以它們的名稱雖然跟旁的語法書大致一樣，但多半是名同而實不同。如本書的“形容詞”也可以修飾動詞和虛詞，副詞是個純虛詞的詞類，介詞後面不一定是實體詞，“詞頭”、“詞尾”一類名稱是這本書裏所不用的，因爲它們已被歸入虛詞（就是庫茲涅左夫所說的“輔助詞”）裏去了。這是要請本書讀者特別注意的一點。

（5）這本語法是預備給初中程度的學生自學及教學用的，說明部分採用對話體，就爲的是要使得自學的人容易領會。如果採作代用的教本，也可以讓學生自己先看，然後由教師在教室裏啓發學生跟自己作同樣的對話，鼓勵他們儘

量提問題，直到他們能夠完全掌握各階段的語法理論爲止。

(6) 學習語法必須要多做練習，所以這本書裏又具備着十八個練習課和它們的答案，以供一個學期十八個星期做十八次作業的資料。但這也不過是舉例的性質，數量也許要嫌不夠的，得請教師們自己多多的補充。好在這些練習題的語句都是從初中語文課本裏採取來的，教師要找補充的材料，也就可以從現讀及已讀的課文去採取。

目 錄

第一回 中國語法的“法”在哪兒？	I
練習一	6
練習二	7
第二回 從一句話談起	8
練習三	13
練習四	13
第三回 詞的功能和詞類	14
練習五	21
練習六	21
練習七	22
第四回 詞的形態和詞型	23
練習八	36
練習九	37
練習十	37
第五回 語句的形態和句型	38
練習十一	47
練習十二	47

練習十三.....	48
練習十四.....	49
第六回 句的功能和句類.....	49
練習十五.....	55
練習十六.....	55
練習十七.....	56
練習十八.....	57
練習題的答案.....	58
附錄 目前中國語法書體系不統一的原因.....	68

第一回

中國語法的“法”在哪兒？

師 我們從現在開頭，一起來談談語法——當然是我們自己祖國的語法。

生 語法是什麼？

師 這可以有兩種解說。比方說，“這兩句話的語法是一樣的，”這兒“語法”是指語言的法式，就是一句話怎樣由各部分湊合起來的樣式；說得詳細些，也可以管它叫“語法結構”。又比方說，“這句話不合語法，”這兒“語法”是指語言的法則，就是說話應該怎樣說法才對的道理；說得詳細些，也可以管它叫“語法規律”。

生 那麼我們現在應該照哪一種解說來談呢？

師 把兩種解說結合起來。那就是說：從我們說話的各種樣式裏面去找出它們為什麼要那麼說的道理來；說得詳細些，就是從各種各樣的語法結構裏面去尋求一般的語法規律。

生 為什麼要這麼做呢？

師 爲的是要我們說話和寫文章免得犯錯誤。我們嘴裏說的是說話，把它寫在紙上就叫做文章。說說話和寫文章都有一定的規律，那就是語法規律，也就是語法的“法”。我們要是不懂得這套規律，那就說說話和寫文章都難免要犯錯誤。寫文章犯了錯誤就是“文理不通”，那麼，說說話犯了錯誤也就是“話理不通”了。而且，語言就是思想的外殼，語言錯了也就是思想錯了；語言必須按語法組織起來，那內容的思想方才能夠有條理。我們所以要學習語法，爲的是要能“正確地使用祖國的語言”，同時也爲的是要能正確地運用我們的思想。

生 哦！可是怎樣叫做“通”，怎樣叫做“不通”，我還不大分得清，請老師講得再明白些。

師 好吧，那麼我們先說“對”、“不對”也行。比如我說，“我在書房裏寫字，”你想這句話說得對不對呢？

生〔想了想〕 我想是對的，因為我聽起來覺得意思很明白。

師 不錯，是對的。對了也就是通了。現在你說得出爲什麼叫“通”的道理來嗎？

生〔稍稍皺眉，又搖搖頭〕 不，我只心裏覺得對，要我講是講不來的。

師〔微笑〕 不要緊；現在我們先來演習一下吧。因為語言原是實際生活的一部分，語言的通與不通是得從實際生

活上去判斷的。現在就假定你在書房裏寫字，我在書房外邊跟你說話兒。我問一句，你回答一句。來吧，我先問：“你在哪兒啊？”

生 “我在書房裏。”

師 “你在書房裏幹嗎啊？”

生 “我在書房裏寫字。”

師 你瞧！這一句話的意思不是從頭一直通到底的嗎？這就叫做“通”。懂了嗎？

生〔嘻開嘴來〕 哦！我懂了。這樣的通法不是像拿一根錢串兒穿着一疊有孔小錢那麼的嗎？那麼，怎樣叫做“不通”呢？

師 “不通”的樣式很多，現在先來講一種。我們就把剛才那句話倒個過兒，說做“我寫字在書房裏”，你想對不對？

生〔輕輕唸了一遍〕 我覺得不大順口似的。我從來沒有聽見人這樣說過。

師 沒有人這樣說的不是？這樣說法是不通的呢。我們仍舊可以用演習的方法來說明它所以不通的道理。因為，說“寫字在書房裏”不是等於說“把字寫在書房裏”嗎？那麼，你去試試看，把字寫在書房裏去吧。

生〔顯出有點迷惑的樣子〕 阿呀！叫我寫在書房裏的牆壁上呢，還是地板上呢？

師〔開玩笑地〕 不；寫在書房裏的空氣裏。

生〔着急了〕 空氣裏怎麼好寫字啊？

師 所以囉，這句話說得不通啊。因為說“在書房裏”就等於說“在書房所包含的空間裏”，那麼說“寫字在書房裏”不就等於說“把字寫在書房裏的空氣裏”嗎？這種事情是行不通的，所以這句話也是不通的。這不過是不通的一種樣式，其實跟說“喝兩碗飯”或是說“眼睛聽不見”屬於同一類的。除此以外還有別的種種樣式的“不通”，我們碰到它的時候再說吧。

生 那麼，是不是這種“做什麼在什麼裏”的說法都不通的呢？

師 那倒不一定。比如，我們照着“我寫字在書房裏”的樣式說，“我拉屎在馬桶裏”，你想通不通？

生〔想了想〕 應該是通的吧。

師 是的，通是通的，因為這句話的意思就是說我把屎拉進馬桶所包含的空間裏去，事理說得通，所以話也該算通。只不過這樣的說法稍稍有點兒彘扭，毛病出在“拉在”兩個字應該相連却被“屎”字隔開了。這個道理我們等以後再談吧。現在我們再來倒過兒，把它說做“我在馬桶裏拉屎”（跟“我在書房裏寫字”的樣式一樣），你想通不通？

生〔遲疑着〕 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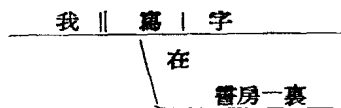
師〔開玩笑地〕 你慢慢地唸一遍看。

生 “我在——馬桶裏……”

師〔裝做吃驚的口氣打斷他〕 嘎！你怎麼會鑽進馬桶裏去的！你的馬桶有多大呀？

生〔不覺失笑〕 哦！那麼到底是什麼道理呢？為什麼這個樣式翻做那個樣式會得有時候通有時候不通的呢？聽說從前講語法是有一種圖解法的，我們這種問題是不是圖解法解決得了的呢？

師 是的，有這東西的。向來講語法的人把圖解法看得很重，好像學會了它之後就再沒有別的語法可講似的。現在我們來試試看吧。就像第一句“我在書房裏寫字”，向來的圖解法是這樣的〔在黑板上畫了下面的圖解式〕：



這兒一條平橫線分做三段，|| 以上是指出那做事的人，| 以上是指出他做什麼，| 以下是指出他做出來的那椿東西。底下一條斜線上邊安着一個虛字眼，跟着另外一條平橫線上指出的地方，用來表明那個人做那椿事的所在。這樣，這一句話裏各個部分的相互關係總算都明白畫出來了。這就是圖解法的用處。

生 那麼第二句“我寫字在書房裏”怎樣畫呢？

師 跟這完全一樣。就是第三、第四兩句的畫法也跟這完全一樣，只消換了那幾個字兒就成的。

生〔失望地〕 那麼學會圖解法之後也仍舊不能解決不通的問題了。

師 不能的。因為這套圖解法是從外國語法書上抄來的東西，跟我們自己的語法有點兒牛頭不對馬嘴。就像“我寫字在書房裏”那句話，也正是我們說的“我在書房裏寫字”那句話的一種外國的說法，可見得用外國語法的“法”來說中國話，是有時候要說不通的。

生 那麼我們中國語法的“法”在哪兒呢？

師 就在一句話的各部分的排列樣式上。所以，“在什麼地方做什麼”和“什麼做在什麼地方”是兩種不同的“法”。兩種不同的“法”配合着兩種不同的思想內容，配合錯了就要不通。但這不是三言兩語談得明白的，且等我們以後一回一回的慢慢來談吧。

練 習 一

(1) 下面這些兩個一組的字兒都是有意義的，你把它們倒一個過兒，看還有意義沒有；如果仍舊是有意義的，指出那個意義是不是跟原先一樣：

意義	歡喜	生產	機器	兄弟	女兒
花草	苦痛	語言	感情	學習	筆墨
工人	農民	兵士	鬥爭	要緊	氣力
達到	進行				

(2) 底下這些三個、四個一組的字兒，把排列的順序改動一下也都仍舊可以有意義。現在你來改動一下看，看每一組字可能有幾種改法：

不得了 媽叫我 吃飯了 去不得 人來了
好說話 不好辦 不是他 他認得字 學習文化
工人生產 完成革命 做好練習 他教給我

練 習 二

下面這些句語都是有毛病的，毛病出在有些個字兒裝錯了地方。你來試一試，看能不能照着我們平常說話的習慣把它們改好來：

- (1) 他吃飯在我家裏。
- (2) 我要去明天開會。
- (3) 這是一個許多人家住着的大雜院子。
- (4) 什麼日子是今天？
- (5) 能不能你給我一下幫忙？
- (6) 把院子裏的髒東西乾淨地打掃。
- (7) 他已然是很熟地睡了。
- (8) 還可憐的孩子才一個月就母親死了。
- (9) 在咱們家裏許多客人來了。
- (10) 我有一打爸爸給我的鉛筆。

第二回

從一句話談起

生 上回我們已經談到了語法的“法”在哪兒，這回是不是就接下去談？

師 不；上回我們談到語法是什麼，以及語法應該着重在說話通不通的問題，那不過是一個序論，還沒有談到語法的本身，這回我們就要開始談語法的本身了。

生 我們從哪兒談起？

師 從“一句話”談起。因為語言比如一套十分複雜的機器，常言說“千言萬語”，它們的樣式也的確是“千變萬化”的，要不是先認定了一個單位來做我們研究的對象，我們就要覺得不知從哪兒談起才好。現在我們就認定了“一句話”來做我們研究的單位。你知道怎樣叫做“一句話”嗎？

生 那怎麼會不知道？上回我們談到的“我在書房裏寫字”，不就是一句話嗎？

師 那是不錯的。可是你單單說“我在書房裏”的時候，不是只剩得半句話了嗎？還是也能算一句話呢？

生〔有點決定不下的樣子〕 嗯……

師 這是容易解決的。你若是回答我問你的“你在哪兒啊？”那麼你說“我在書房裏”，就已經是一句話了。你若是回